

臺中市中央公園地下停車場修復補強工程
114-115年
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臺中市新建工程處
中華民國113年9月

一、計畫內容及預期效益：

(一) 計畫內容：

臺中市中央公園地下停車場經委託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鑑定，研判停車場之結構有筏基礎板破損、地梁上拱變形、地下3樓樓板裂損及隆起、地下3樓柱內拱裂損及地下3樓梁裂損等損壞情形，但尚無嚴重影響整體結構安全之危險徵兆，地下1、2樓（車位497格）仍可供正常使用，惟地下3樓（車位315格）之BS版其受力已達樓板極限強度屬嚴重損壞，故現況難以繼續承載設計載重，經簽奉核准，由機關先行辦理修復。

(二) 預期效益：

本市多項重大建設如綠美圖及會展中心皆於水湳經貿園區，並預計於近年完工，屆時預期湧入相當人潮，又本市多數大型活動如市民野餐、燈會及跨年晚會亦多於中央公園舉辦，有大量停車之需求，本案之修復，將確保政府收益及提供民眾停車空間。

二、計畫投入總經費：

214,637千元

項目	預算數(單位:千元)
發包工程費	208,386
空汙費	453
工程管理費	5,798
合計	214,637

三、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成本效益分析：

項目	選擇方案	替代方案
修復補強工法	B3F 筏基回填層置換 BS板刨除更新 現況耐久性損傷修復	B3F BS板保護層刨除 BS板墊高更新 現況耐久性損傷修復 設置抽排水設備
總工程費	214,637千元	140,262千元
工期	較久	較短
日後維管 (40年計)	390萬元 (每年9萬7,500元)	1億7,616萬元 (每年440萬4,000元)

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

(一) 經費來源：

本案經114年度先期審查與預審會決議，核列214,637千元，由區段徵收作業基金支應。

(二) 資金運用：

年度	工程費(千元)
114年度	150,000
115年度	64,637

合計	214,637
----	---------

(三) 預計時程：

實施時程	實施內容
113年03月至113年10月	規劃設計
113年10月至113年12月	工程發包
114年01月至115年01月	工程施作